

「牛埔溪排水護岸改善工程」

地方說明會議簽到表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30 日(四)上午 10 時 30 分

二、地點：林邊鄉鎮安村活動中心

三、主席：水利工程科林科長煥文 紀錄人員：凌健庭

三、出席人員：

屏東縣議會：

許平道 周碧雲 林元茂

林邊鄉公所：

王景龍、蕭博遠

南州鄉公所：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

社團法人屏東縣環境保護聯盟：

屏南社區大學：

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

張芷菱 翟伯儒

陳委員世榮：

詹委員水性：

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周家緯 林榮坤

本府水利處：

林炳文

范健庭

村里長：

謝仲祥

代表：

鄭文彬

牛埔溪排水護岸改善工程

地方說明會會議紀錄

- 一、 會議時間:109 年 7 月 30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30 分
- 二、 會議地點:林邊鄉鎮安村活動中心
- 三、 主持人:林科長煥文 記錄:凌健庭
- 四、 出席單位人員:詳簽到簿
- 五、 主席致詞:略
- 六、 主辦單位報告:略
- 七、 各與會單位意見

(一) 周議員碧雲

- 1. 堤岸生態工法跟剛性工法進行說明，當汛期水量大時，生態工法是否有足夠強度抵擋洪水，會不會影響到村民生命財產安全。
- 2. 前瞻第二期是否有針對鎮安村的排水問題改善。
- 3. 鎮安村中正路是否可設置較大的排水溝。

(二) 林議員玉花

- 1. 將鎮安村排水規劃好，改善淹水狀況。

(三) 林邊鄉公所科長

- 1. 防汛道路護欄高度 1.4M，對於行車有壓迫感及視覺景觀不好。

八、 結論

- (一) 位於下游段人口密集區地方，因保護標的多且可用工程用地範圍較窄，大多以剛性工法為主；生態工法較適用於緩流河川，如上游段工程腹地較大，即可考量使用生態工法。
- (二) 前瞻計畫已提報並核定南埔埤二期工程，俟二期完成整治後，

再續檢討鎮安村落排水改善方案，另中正路排水溝因屬本府工務處權責範圍，本處將邀集相關單位會勘，改善地區淹水問題。

- (三) 防汛道路護欄於本工程係為防洪牆，高度依據規劃報告所訂定高度設計，有關可能造成行車壓迫及視覺景觀不好，將請設計單位研議在維持防洪需求原則下，有無其他改善方式可行性。

九、 散會：上午 11 時 30 分